

# 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和讨论。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我们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黄攸立 林平 王素玲

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